

T/GXHS

广西公路学会团体标准

T/GXHS 001—2024

公路桥梁大构件公路运输规范

Specification for highway transportation of Large components of highway
bridges

2024 - 05 - 08 发布

2024 - 05 - 10 实施

广西公路学会 发布

广西公路学会文件

桂公学〔2024〕37号

广西公路学会关于发布

《公路桥梁大构件公路运输规范》的公告

现发布广西公路学会团体标准：《公路桥梁大构件公路运输规范》
(T/GXHS 001-2024)，自2024年5月10日起实施。

广西公路学会

2024年5月8日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广西公路学会提出并宣贯。

本文件由广西公路学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广西交科集团有限公司、广西新发展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广西邕洲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广西路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建华建材（广西）有限公司、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西交投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李东毅、王龙林、韦勇克、王华、陆山风、陈升、王鹏、谢林、农坚、蒋昌盛、黄甫金、黄凯楠、欧鸥、于孟生、李宗文、韦宇辉、黄世武、吴尚骏、杨剑良、谭明建、李臣光、刘世建、黄鹏成、吴国荣、罗秋林。

本文件主要审查人：李日昌、刘德、李艳、刘赞善、洪畅茂、李思艺。

目 次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一般规定 1

5 基本要求 1

 5.1 驾驶人员 1

 5.2 运输车辆 1

 5.3 运输准备及过程 2

6 公路桥梁大构件 2

 6.1 构件出厂要求 2

7 公路桥梁大构件运输 2

 7.1 气候条件 2

 7.2 通行条件 2

 7.2.1 基本条件 2

 7.2.2 通行路线 2

 7.3 通行时段 3

 7.4 超限运输通行速度 3

 7.5 驶出、驶入高速公路 3

 7.6 通行匝道 3

 7.7 通行枢纽互通 3

8 通行桥梁 3

 8.1 运输车辆 3

 8.2 通行涉路施工路段 3

 8.3 通行收费站 3

 8.4 检查与停放 3

 8.5 护送 3

9 应急处理 4

 9.1 一般要求 4

 9.2 交通拥堵 4

10 通行监测 4

 10.1 一般要求 4

 10.2 构件运输安全监测 4

11 运输资料管理 4

 11.1 运输档案 4

 11.2 通行档案 4

公路桥梁大构件公路运输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界定了公路桥梁大构件公路运输的相关术语和定义，明确了一般规定和基本要求，规定了公路桥梁大构件、公路桥梁大构件运输、应急处理、通行监测、档案管理等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广西壮族自治区行政区域内公路桥梁大构件的公路运输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589 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

GB 5768.4 道路交通标志和标线 第4部分：作业区

GB 13392 道路运输危险货物车辆标志

JT/T 1427 道路大型物件运输车辆标志标识

JTG 5120-2021 公路桥涵养护规范

JTG D82 公路交通标志和标线设置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公路桥梁大构件 large components of highway bridges

公路桥梁工程中预制、车货总高度从地面算起超过4 m或总宽度超过2.55 m或总长度超过18.1 m或总质量超过49 t的不可拆解的构件。

3.2

承运人 carrier

负责运输公路桥梁大构件的单位。

4 一般规定

4.1 承运人应具有大型物件运输经营资质，且未被限制申请公路超限运输许可。

4.2 公路桥梁大构件通行公路除应符合本文件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行业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公路桥梁大件运输车辆应具备运营资质，且公路桥梁大件运输车辆在运输前应获得相关主管部门批准。

5 基本要求

5.1 驾驶人员

在公路上从事公路桥梁大构件运输的驾驶员应取得相应准驾车型的驾驶资格及道路货物运输驾驶员从业资格证，且在有效期内。

5.2 运输车辆

5.2.1 应使用符合国家标准规定的车辆，且车辆的维护和检测符合国家标准的规定。

5.2.2 应具备与其承运对象相适应的装备和技术条件。

5.2.3 宜参照 GB 13392 的有关规定在车辆上悬挂明显运输标志。

- 5.2.4 应按 JT/T 1427 的规定装置统一的标志和悬挂标志旗。
- 5.2.5 车辆的外廓尺寸、轴荷和最大允许总质量应符合 GB 1589 的要求。
- 5.2.6 运输车辆宜采用多轴多轮液压平板车。
- 5.2.7 夜间行驶时应装置主动发光标志灯。

5.3 运输准备及过程

- 5.3.1 运输前承运人应对运输车辆进行检查，运输车辆应保持性能良好、装备齐全。
- 5.3.2 运输前承运人应向所有参加作业的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 5.3.3 制定运输方案前承运人宜向审批部门咨询，必要时对通行公路状况进行必要的勘查，包括公路基本信息、限高、限宽、限重、服务区分布、涉路施工、是否需要进行加固改造等情况。
- 5.3.4 承运人不具备加固、改造措施的条件和能力的，可以通过签订协议的方式，委托公路管理部门制定相应的加固、改造方案，由公路管理部门进行加固、改造，或者通过市场化方式选择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进行加固、改造。
- 5.3.5 运输前承运人应编写运输护送方案，包括车辆配置方案、护送人员配备方案、护送路线情况说明、护送操作细则、异常情况处理等相关内容。
- 5.3.6 承运人在承运前，应依法办理超限运输许可。
- 5.3.7 承运人应做好充分的沟通协调和组织，注意避免构件长时间的积压在运输车辆上。
- 5.3.8 运输时构件应采用多支架垫放，多保护稳定措施。
- 5.3.9 承运人应采取必要的措施，防止货物脱落、倾覆、失稳等。
- 5.3.10 承运人应提前与沿线公安交通管理、公路管理部门沟通协调，协助提前做好通行交通分流管制、组织实施方案。
- 5.3.11 在运输过程中，运输车辆发生故障或构件固结松动，承运人应及时启动应急方案，采取按 GB 5768.4 的规定做好相应的防护，设置好交通标志等措施。
- 5.3.12 车辆通行特大桥、隧道时，宜提前准备好相应的应急物资。
- 5.3.13 车辆发生故障应按照预案进行紧急处理，尽快驶离特大桥、隧道，确保安全后再进一步处理。
- 5.3.14 承运人应按照构件的重量、外形尺寸等参数进行科学合理的捆扎加固，确保梁体不产生移位、倾斜、倾翻、滑落等异常情况。
- 5.3.15 承运人应按设计受力要求装卸、安放梁体构件。
- 5.3.16 承运人应按 JT/T 1427 的规定，在构件上设置反光等标志。

6 公路桥梁大构件

6.1 构件出厂要求

承运人运输的公路桥梁大构件应是质量合格的出厂产品。

7 公路桥梁大构件运输

7.1 气候条件

- 7.1.1 承运人应掌握运输路线实时的天气情况，并在良好的天气进行运输。
- 7.1.2 24 h 降雨量大于 100 mm 的大暴雨天气，不应进行运输。
- 7.1.3 1 h 降雨强度大于 10.0 mm/h 时，应尽快驶入最近的停车区，暂停运输。
- 7.1.4 能见度小于 200 m 的大雾天气，不宜进行运输。
- 7.1.5 6 级以上风力时，不应进行运输。

7.2 通行条件

7.2.1 基本条件

承运人在起运前应掌握输运线路通行情况，并在良好的交通状况下进行运输。

7.2.2 通行路线

7.2.2.1 宜选择技术等级较高、承载能力较强、通行条件较好、交通量较小的公路，并按照相关主管部门批复的时间、路线、速度行驶。

7.2.2.2 运输公路桥梁大构件的车辆通行公路桥梁、隧道，应以不大于 5km/h 的速度匀速居中行驶，不应在桥梁、隧道上随意紧急制动、变速、变道或者停车。

7.2.2.3 运输车辆在通过大桥（或中、长、特长隧道）时要进行临时交通管制，不应同时与其它重型车辆在同一跨桥上（或同一中、长、特长隧道内）行驶。

7.3 通行时段

7.3.1 运输公路桥梁大构件通行公路应合理的安排时间，不宜在通行高峰时段通行。

7.3.2 承运人应按照超限运输许可规定的时间通行。

7.4 超限运输通行速度

7.4.1 承运人应在运输起运前，对通行公路的通行速度进行充分的评估，做好分段速度列表。

7.4.2 高速公路上通行应依法匀速平稳行驶。

7.4.3 通行互通式立交匝道，通行速度一般宜低于 30 km/h。

7.5 驶出、驶入高速公路

7.5.1 运输车辆应选择有足够长度的变速车道驶出、驶入高速公路主线。

7.5.2 公路运营单位宜提前做好高速公路主线分流的措施，并联合公安交通管理、公路管理部门现场指挥。

7.6 通行匝道

7.6.1 应选择转弯半径较大的匝道通行，半径不应小于 60 m。

7.6.2 大件运输车辆阻碍其他车辆通行时，匝道应有临时交通管制措施。

7.7 通行枢纽互通

7.7.1 运输大型构件需通过枢纽互通的，审批时宜注意车道数量、宽度等情况。

7.7.2 承运人应采取措施降低对交通畅通的影响。

8 通行桥梁

8.1 运输车辆

运输车辆通过桥梁的技术管理宜按 JTG 5120-2021 中超重车辆过桥的规定执行。

8.2 通行涉路施工路段

公路桥梁大构件运输车辆通行涉路施工路段时应减速慢行。

8.3 通行收费站

8.3.1 承运人一般宜选择超宽车道通行。

8.3.2 收费站入口车道宽度不具备通行条件时，可与相关公路运营和管理部門沟通协调。。

8.4 检查与停放

8.4.1 运输车辆的检查要求如下：

——在运输过程对车况及时进行检查；

——每运行 2 h 或行驶里程达 120 km 时，应对车况进行停车检查；

——主要检查项目包括轮胎、轴承、传动轴、牵引转盘、销子、液压油管、气管、转向系统及货物是否位移发生偏离等。

8.4.2 承运人应按公路管理部门的规定做好大件运输车辆的停放。

8.5 护送

8.5.1 承运人宜配备必要的护送人员或车辆，保证车辆的运输处于护送人员的监管之下。

8.5.2 车辆及货物尺寸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应配备必要的护送人员及车辆：

- 总高超过 4.5 m；
- 总宽度超过 3.75 m；
- 总长度超过 28 m；
- 总质量超过 100 t。

8.5.3 行驶过程中，护送车辆应采取前后各一辆与运输车辆形成整体车队的方式，全程护送并保持实时、畅通的通讯联系。

9 应急处理

9.1 一般要求

承运人应制定有关交通事故、自然灾害以及其他突发事件的公路运输应急方案，明确规定各种突发事件的处置措施。

9.2 交通拥堵

9.2.1 承运人应及时掌握公路路面状况，前方发生拥堵，应及时采取避让措施。

9.2.2 因运输大型构件造成交通拥堵，承运人应及时向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等部门报告。

10 通行监测

10.1 一般要求

10.1.1 承运人宜采用现代信息化技术，实现大型构件运输管理智慧化，运输全过程可视、可控、可回顾。

10.1.2 承运人应对其车辆与驾驶人员实施动态监控。

10.2 构件运输安全监测

承运人应配套外挂安装具有行驶记录功能的卫星定位装置和智能视频监控装置，并接入符合标准的监控平台。

11 运输资料管理

11.1 运输档案

每批次运输结束后，承运人应收集相关档案整理并保存。

11.2 通行档案

11.2.1 承运人应及时收集运输大型构件通行路线技术档案。

11.2.2 技术档案应按每次运输进行建档。

参考文献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Z].2021 年 4 月 29 日
 - [2] 交通运输部.超限运输车辆行驶公路管理规定[Z].2016 年 8 月 19 日.
 - [3] 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Z]. 2017 年 11 月 4 日
 - [4] 国务院第 48 次常务会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Z].2004 年 4 月 14 日
 - [5]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大件运输许可监督管理办法[Z]2018 年 12 月 29 日.
-

